

国定全苏标准

(中譯本)

ГОСТ 1987—43

無錫青銅

化 学 分 析 法

(七)

冶金工業出版社

前　　言

一九五六年去苏联参加社会主义阵营标准化工作经验交流会議的代表团带回的国定全苏标准中的金屬及金屬制品。耐火材料及耐火制品。炼焦化学产品等部份标准，經我們組織了黑色冶金設計院、有色冶金設計院、鞍山鋼鐵公司、有色金屬綜合研究所及本部专家工作室等单位进行翻譯、审核，最后交稿排印。由于翻譯的質量不够高，在文字組織及內容方面可能有不够妥当或錯誤的地方，有关部門如有意見希及时函告，以便再版时改正为盼。

冶金工業部技术司

正式頒佈

苏联	国定全苏标准	ГОСТ 1987—43
苏联人民委員會議 全蘇標準委員會	無錫青銅 化 學 分 析 法	
		B 59 組

本標準廣泛採用於按 ГОСТ 493—54 制造的無錫青銅化學分析法。

1. 銅品位的測定

1. 試劑：

- 1) 氨: ГОСТ 3760—47。
- 2) 硫酸銨: ГОСТ 3769—47。
- 3) 硝酸: ГОСТ 4461—48 (稀釋 1:1 和 1:2)。
- 4) 硫酸: ГОСТ 4204—48 (稀釋 1:2 和 1:5)。
- 5) 亞硫酸 (二氧化硫—SO₂ 飽和的蒸餾水)。

2. 仪器:

1) 电解裝置 (直流电源, 帶攪拌器的电解用支架, 伏特計, 直流安培計, 變阻器)。

- 2) 菲舍爾網狀白金電極。

3. Ер.C 30 和 Ер.CH 60—2.5 品号除外的所有各品号青銅中銅品位測定分析手續。

称取 1.5 克青銅 (称准至 0.0002 克) 置入 250—300 毫升容量之高杯中, 在加热至 70—80°C 的情况下溶解於 20 毫升之硝酸(1:1)。溶解时加入 60 毫升水, 5 毫升亞硫酸飽和溶液, 添加 3 克硝酸銨, 並經 5—10 分鐘之沸騰。

溶液在 80—90°C 溫度下保持 1—1.5 小时, 並在直徑 7—9 厘米

苏联有色金屬 人民委員會提出	全蘇標準委員會批准 1943 年 12 月 2 日	實施日期 1944 年 3 月 1 日
-------------------	------------------------------	------------------------

之密濾紙上濾出偏錫酸沉淀物。用 1 % 的硝酸溶液將沉淀物在濾紙上洗滌 5—7 次。洗水合併於青銅之主液中。（由於本品號青銅中錫的含量不高、溶液中被偏錫酸所吸入的銅為數甚少，以致可以不加過問）。

把所獲溶液加水至 150 毫升，並借電極把銅析在陰極上，鉛析在陽極上，為此應使用菲舍爾電極，此時其電流為 2 安培，電壓為 2.5—2.8 伏。電解經 15—20 分鐘後，電解液中應加入 2 毫升硫酸 (1:2)。電解時應攪拌電解液。帶有電解液之燒杯應用表面玻璃蓋上，玻璃上有一個為放置攪拌棒用的小孔。

電解結束時電流降至 0.5 安培。檢查銅和鉛的析出的完整情況，加水，並經 10 分鐘後觀察電極之新鮮附着面；如在表面上未形成沉淀，即析銅和鉛之析出已告結束。

立即取下帶有電解液之燒杯，保存起來，以便按 7 节進行鉛的測定。

電極就地洗滌，並依次浸入帶有水的兩個燒杯中，然後閉斷電流，用酒精洗滌陰極和陽極，在 105°C 溫度下干燥陰極，而帶有吸附着沉淀物的陽極則保存起來，以便按 31 节進行鉛的測定。

銅品位的百分數按下式求出：

$$\% \text{Cu} = \frac{G_1 \times 100}{G_2},$$

式中 G_1 ——陰極上銅沉淀物的重量，克；

G_2 ——青銅試量，克。

銅測定準確度……±0.075%

4. Бр.C 30 和 Бр.CH 60—2.5 品號青銅中銅品位測定分析手續。

稱取 Бр.C 30 品號青銅 1.5 克，Бр.CH 60—2.5 品號青銅 2 克（稱准至 0.0002 克），置入 250—300 毫升之高杯中，在加熱至 60—70°C 溫度情況下溶解於 30 毫升的硝酸 (1:2)。溶解後加入 60 毫升水，5 毫升亞硫酸，添加 3 克硝酸銨，並使溶液經 2—3 分鐘之沸騰。用 150 毫升冷水稀釋溶液，在用玻璃棒以細流做經常攪拌時加入 5—6 毫升硫酸 (1:5)，添加 2 克硫酸銨，靜置溶液 3—4 小時。在直徑

9—11 厘米的濾紙（藍帶）上濾出硫酸鉛沉淀物，並用 2 % 的硫酸溶液洗滌濾紙 5—6 次。

在与洗水合在一起不超过 200 毫升容积的濾液中用电解法析出銅和鉛殘余部份，並根据 3 节所指出的方法測定銅的百分含量。

已析出銅和鉛的溶液（电解液）应保存，以按 7 节进行鋁的測定。

銅測定准确度……±0.10%。

II. 鋁品位的測定

5. 試劑：

- 1) 氨：ГОСТ 3760—47。
- 2) 硝酸銨：ГОСТ 3761—47。
- 3) 过硫酸銨：ГОСТ 3766—47。
- 4) 醋酸銨，化学純。
- 5) 磷酸氫二銨：ГОСТ 3772—47。
- 6) 氯化銨：ГОСТ 3773—47。
- 7) 鐵氟化鉀：ГОСТ 4206—48，2 % 溶液。
- 8) 硝酸：ГОСТ 4461—48 (1:1)。
- 9) 硫酸：ГОСТ 4204—48。 (1:4)。
- 10) 亞硫酸（二氧化硫—SO₂，飽和的蒸餾水）。
- 11) 甲基紅：ГОСТ 5853—51，0.2 % 乙醇溶液。
- 12) 硫代硫酸鈉：ГОСТ 4215—48。
- 13) 醋酸鈉：ГОСТ 199—52。
- 14) 膚基喹啉：ГОСТ 5847—51，3 % 醋酸溶液。
- 15) PI 品号金屬汞：ГОСТ 4658—49。

6. 仪器：

- 1) 帶有汞陰極之电解裝置（直流电源，电解槽，白金絲，安培計，伏特計，变阻器）；ГОСТ 1652—54。

7. Ер.С 30 品号除外的所有各品号青銅中鋁品位測定分析手續。

在已將銅鉛用電解析出的溶液中（見3, 4節），加3克氯化銨，加入3—5滴0.2%甲基紅之乙醇水溶液，加熱至沸騰，並小心地一滴滴地添加氨水，直至沉淀物上方溶液的顏色變黃為止。此後，再加10滴氨水，並繼續沸騰1—2分鐘。濾出沉淀用熱（70—80°C）的2%氯化銨溶液洗滌。洗滌後之氫氧化物沉淀在濾紙上溶解於分次加入的20毫升之熱（50—60°C）硫酸（1:4）。溶液集於進行水合物沉淀的燒杯中，用氨水在甲基紅指示劑存在下中和溶液，並加入1毫升硫酸（比重1.84）（見註1）。

把溶液（容量不應超過50毫升）加入帶有汞陰極的電解容器中，在電流4安培，電壓5—6伏的情況下進行電解（見註2）。電解繼續到從溶液中不再充分地排鐵為止，這一點是用2%之新制鐵氰化鉀溶液借在磁片或濾紙上起良導作用的点滴反應來檢查的。

不閉斷電流，把溶液倒入帶濾紙的漏斗而濾入燒杯。汞在器皿中用10毫升之0.5%硫酸洗滌2—3次，然後以10毫升水洗滌3次。洗水合併於溶液之主液中。

在各次洗滌時，除最後一次，在汞的上面都有一層保證不與陽極接觸的2—3毫米的液体。最後一次洗水全部排掉。

用氨水在甲基紅指示劑存在下中和溶液，加入0.5—1.2毫升硫酸（比重1.84），添加2—3克過硫酸銨，並加熱至70—80°C。濾出二氧化錳沉淀，並用2%硫酸溶液洗滌3—5次。

在溶液中添加5—10克醋酸鈉或醋酸銨，用3%羥基喹啉醋酸溶液（每一克鋁加0.5—0.7毫升）沉淀鋁。溶液加熱至60—70°C，並在該溫度下靜置3—4小時。

鋁的羥基喹啉沉淀在無灰密濾紙上濾出，用熱（70—80°C）水洗滌，把濾紙包在另外一張濾紙中，在1000—1500°C溫度下於白金或磁坩堝中燃燒，並稱取氧化鋁。

鋁（Al）品位的百分數按下式求出：

$$\% \text{ Al} = \frac{G_1 \times 0.5291 \times 100}{G_s},$$

式中 G_1 ——氧化鋁沉淀物重量，克；

G_2 ——青銅試量，克；

0.5291——氧化鋁換算為鋁的系數。

羥基喹啉鋁沉淀物可以在 4 号玻璃絲漏斗濾出，用熱水（70—80 °C）洗滌到洗水完全無色為止，在 130—140 °C 溫度下干燥之衡重，並稱取鋁羥基喹啉。

鋁品位百分數按下式求出：

$$\% \text{Al} = \frac{G_1 \times 0.0587 \times 100}{G_2},$$

式中 G_1 ——羥基喹啉鋁沉淀物重量，克；

G_2 ——青銅試量，克；

0.0587——羥基喹啉鋁換算為鋁的系數。

在下述品位情況下鋁測定準確度：

5 % 以下 ± 0.10%

從 5.01 % » 12 % ± 0.15%

註：

1. 在分析 Бп. KMn 3—1 品號青銅時溶液在電解前應蒸發至產生濃厚白煙，冷卻，用 60 毫升冷水洗滌，並經 5—7 分鐘的沸騰。濾出矽酸沉淀物，用 3 % 硫酸洗滌 3—5 次，在白金坩堝中灰化，用氟化氫和硫酸處理，蒸發至干，並進行灼燒。沉淀物與 1—2 克之酸式硫酸鉀熔融已除去矽，反之，用濾液處理熔融物，對所獲溶液應按分析手續中所指示的那樣加以處理。
2. 可用下述方法代替汞陰極電解：

受硫酸酸化的溶液加熱至 60 °C，通入硫化氫氣流 10—15 分鐘。濾出銅和其他金屬硫化物的沉淀。濾液中添加 20—25 毫升 15 % 的酒石酸或檸檬酸溶液，在甲基橙指示劑存在下加入氨水，直至產生鹼性反應為止，並重新通入硫化氫氣流，至鐵、錳等硫化物全部沉降為止。沉淀物濾出，並用在 100 毫升水中含有 0.5 克強硫酸銨和 0.5 氯化銨的溶液洗滌它。洗水合併於主液中。

沸騰已獲溶液，以排除硫化氫，然後按分析手續指示用羥基喹啉沉淀鋁。

8. Бп. С 30 品號青銅中鋁品位測定分析手續。

稱取 10 克青銅（稱准至 0.01 克），置入 350—400 毫升容量之燒杯中，在加熱至 60—70 °C 溫度的情況下溶解於 80 毫升之硝酸（比重 1.84）中。冷卻溶液，並借硫酸把鉛析出。從分離去硫酸鉛沉淀之濾液中借電解將全部銅和殘余的鉛除去。按 7 节指示測定所獲溶液

中的鋁。

鋁測定準確度 ±0.005%。

IV. 鐵品位的測定

9. 試劑：

- 1) 氨: ГОСТ 3760—47。
- 2) 氯化銨: ГОСТ 3773—47。
- 3) 高錳酸鉀: ГОСТ 4527—48, 0.05N 溶液。1毫升这种溶液相當於 0.002792 克鐵 (見 10 节註 1)。
- 4) 硝酸: ГОСТ 4461—48。
- 5) 硫酸: ГОСТ 4204—48。
- 6) 王水 (1份比重 1.4 的硝酸与 2份比重 1.19 的鹽酸的混合物)。
- 7) ЦО 品号金屬鋅: ГОСТ 3640—47 (見 10 节註 2)。

10. Бр.С 30 和 Бр.СН 60—2.5 品号除外 的所有各品号青銅中 鐵品位測定的分析手續。

称取 Бр.А 5, Бр.А 7, Бр.КМц 3—1 品号青銅 5 克; Бр.АМц 9—2 品号青銅 3 克; Бр.АЖС7—1.5—1.5, Бр.АЖ9—4, Бр.АЖМц 10—3—1.5 品号青銅 2 克和 Бр.АЖН 10—4—4, Бр.АЖН 11—6—6 品号青銅 1 克 (称准至 0.0002 克), 置於 250—300 毫升容量之燒杯中, 並相應地在 15—10 毫升之王水中溶解。所得之溶液用 50 毫升熱 (70—80°C) 水稀釋, 添加 5 克氯化銨, 並加入氨水, 直至取得銅銨絡合物為止, 此後還需添加 2—3 毫升氨水。

把溶液置於砂浴上 (溫度 70—80°C), 直到所有沉淀物不聚集在杯底為止。在中等密瀘紙 (黃帶) 上將沉淀物瀘出, 用 0.5% 氨水洗滌 5—8 次。瀘液和洗水拋掉。然後沉淀物在瀘紙上以分次加入的 40 毫升熱 (70—80°C) 硫酸 (1: 5) 溶解。如此時在瀘紙上留有硫酸鉛沉淀, 需用熱 (70—80°C) 水洗滌此沉淀。所獲溶液與洗水一起從燒杯倒入容量 350—400 毫升的長頭圓底燒瓶。燒杯用 15% 的硫酸沖洗數次, 其總用量約 30 毫升, 全部硫酸皆合併於溶液主液中。將約 1—1.5

克的 II 0 品号鋅放入燒瓶，燒瓶口擰上一個帶有本生活門的軟木塞，將燒瓶固定為微傾斜狀，並在 90—95 °C 溫度下加熱至鋅全部溶解為止，此後還需加熱 5—10 分鐘。冷燒瓶的內容物，拔出帶有本生活門的軟木塞，並用 0.05 N 高錳酸鉀溶液滴定，直至產生穩定的淡玫瑰色為止。

鐵品位百分數按下式求出：

$$\% \text{Fe} = \frac{v \times a \times 100}{G_6},$$

式中 v ——消耗於滴定的高錳酸鉀容量，毫升；

G_6 ——青銅試樣重，克；

a ——1 毫升 0.05N 高錳酸鉀溶液所相當的鐵的數量，克。

註：

- 1 毫升 0.05 N 高錳酸鉀溶液所相當的鐵數應接與所分析品號青銅相符合的標準（標準試樣）標定。
- 嚴格遵守分析手續的一切條件以進行鋅的空白試驗。用來滴定鋅中所含的鐵的高錳酸鉀的毫升量由用於滴定青銅中所含的鐵的高錳酸鉀的毫升量算出。

11. Bp.C 30 和 Bp.CH 60—2.5 品號青銅中鐵品位測定分析手續。

稱取 5 克青銅（標準至 0.0002 克），置於 250—300 毫升容量之燒杯中，於 40 毫升之硝酸（1 : 1）中溶解。如 4 节所述，在所獲溶液中析出呈硫酸鹽狀之鉛，並按 10 节指示測定濾液中鐵的品位。

在下列品位情況下鐵測定準確度：

0.5 % 以下 ± 0.005 %

從 0.51 % 到 1 % ± 0.015 %

從 1.01 % 到 3 % ± 0.03 %

從 3.01 % 到 6.50 % ± 0.05 %

IV. 錳品位的測定

12. 試劑：

1) 過硫酸銨：FOCT 3766—47，6 % 的溶液。

2) 三氧化二砷。

- 3) 硝酸: ГОСТ 4461—48 (稀釋 1:1)。
- 4) 硫酸: ГОСТ 4204—48 (稀釋 1:1)。
- 5) 正磷酸。
- 6) 無水碳酸鈉: ГОСТ 83—41。
- 7) 亞鉀酸鈉溶液。

用下述方法制备該溶液: 使 5 克無水碳酸鈉溶解於 100 毫升之蒸餾水中, 加热至 90 °C, 添加 1.7 克三氧化二砷, 繼續加热至砷及酸酐完全溶解。溶液冷却后应过滤, 用蒸餾水稀釋至 1 公升容量並仔細攪拌之。

按符合於分析青銅品号的标准 (標準試樣) 标定 1 毫升亞砷酸鈉溶液所相当的錳量 (α)。

13. 分析手續:

称取 Бр.Мц 5 品号青銅 0.05 克; Бр.АМц 9—2, Бр.АЖМц 10—3—1.5, Бр.КМц 3—1 品号青銅 0.1 克和 Бр.А 5, Бр.А 7, Бр.АЖС 7—1.5—1.5, Бр.АЖ 9—4, Бр.АЖН 10—4—4, Бр.АЖН 11—6—6 品号青銅 0.3—0.5 克 (称准至 0.0002 克), 置於 150—200 毫升容量之錐形燒瓶中, 在加热至 70—80°C 时於 10—15 毫升硝酸 (1:1) 中溶解。溶解后加入 3 毫升磷酸 (比重 1.70), 5 毫升硫酸 (1:1), 120 毫升水, 燒瓶中預先加入 3—5 毫升 1% 硝酸銀溶液並在燒瓶的內容物加热至 90—95°C 时, 錳借 15—20 毫升, 6% 之过硫酸銨氧化为錳酸。热溶液在試驗台上置放 3—5 分鐘, 以便使錳全部氧化, 然后把它冷却到 15 °C, 用亞砷酸鈉溶液滴定至玫瑰色消失为止 (溶液为銅鹽顏色)。

为了便於觀察玫瑰色的消失应利用“見証”溶液, 即同样的青銅試样, 但未受过硫酸銨氧化的溶液。

錳 (Mn) 品位百分數按下式求出:

$$\% \text{Mn} = \frac{v \times \alpha \times 100}{G},$$

式中 v ——消耗滴定的亞砷酸鈉溶液之体积, 毫升;

α ——1 毫升亞砷酸鈉溶液所相当的錳量, 克;

G——青銅試樣重，克。

在下述品位情況下錳測定準確度：

1.0% 以下 ±0.02%

从 1.01% 到 3.0% ± 0.025 %

从 3.01% 到 6% ± 0.05%

V. 錳品位的測定

14. 試劑：

1) 氨：ГОСТ 3760—47。

2) 硝酸銨：ГОСТ 3761—47。

3) 二甲基乙二醛肟：ГОСТ 5828—51，溶於 95% 乙醇或 15% 氨水中之 1% 溶液。

4) 硝酸：ГОСТ 4461—48。

5) 亞硫酸。二氧化硫 (SO_2) 飽和蒸餾水。

6) 酒石酸：ГОСТ 5817—51。

7) 檸檬酸，化學純。

8) 草酸：ГОСТ 5873—51。

15. 分析手續：

稱取 Бр.АЖН 11—6—6 品號青銅 1.0 克；Бр.АЖН 10—4—4，Бр.СН 60—2.5 品號青銅 2.0 克和 Бр.А5，Бр.А7，Бр.АМц 9—2，Бр.АЖ 9—4，Бр.АЖМц 10—3—1.5，Бр.КМц 3—1，Бр.Мц 5 品號青銅 5.0 克（稱准至 0.0002 克），置於 250 毫升容量之燒杯中，相應地在 20—25—40 毫升硝酸 (1:1) 中溶解。溶解後加入 60 毫升水，5 毫升亞硫酸飽和溶液，添加 3 克硝酸銨，沸騰 3—5 分鐘，並使溶液在 80—90°C 溫度下保持 1—1.5 小時。如產生偏錫酸沉淀時，應通過密濾紙將其濾出，並用 1% 硝酸溶液洗滌 5—7 次。從溶液（除去偏錫酸沉淀的濾液）中以電解（見 3 节）析出銅和鉛。在溶液無色時停止電解，取出電極，並在燒杯上方用洗瓶中之水沖洗它。溶液蒸發到 5—10 毫升容量，以便排除過剩的硝酸。

往燒杯中的物質里加入 15 毫升，20% 檸檬酸或酒石酸溶液，180

毫升水，在有甲基橙指示剂存在下用氨水中和，添加50—80毫升1%二甲基乙二醛肟溶液，加热至50—70℃，静置溶液15—20分钟，在称量过的玻璃或石英过滤坩埚上滤出肟的镍盐沉淀，用水冲洗，在120℃温度下干燥至恒重，并称量。

镍(Ni)品位百分数按下式求出：

$$\% \text{Ni} = \frac{G \times 0.2032 \times 100}{G_1},$$

式中 G ——肟的镍盐沉淀重量，克；

G_1 ——所试验青铜的试样重1克；

0.2032——肟镍盐换算为镍的系数。

在没有过滤坩埚时用滤纸(无灰)滤出肟镍盐沉淀。将带有洗涤沉淀的滤纸用第二张滤纸包好，置于称量过的磁坩埚中，用草酸饱和溶液湿润滤纸，小心地烘干，逐渐灰化(避免肟镍盐升华)，此后在850—900℃温度下离热沉淀物25—30分钟。当坩埚在干燥器中冷却后称量沉淀物，并得出氧化亚镍沉淀物之重量。

镍(Ni)品位百分数按下式求出：

$$\% \text{Ni} = \frac{G \times 0.7858 \times 100}{G_1},$$

式中 G ——氧化亚镍沉淀物重量，克；

G_1 ——试验用青铜试量，克；

0.7858——氧化亚镍换算为镍的系数。

16. Bp.C 30 品号青铜中镍测定分析手續。

称取Bp.C 30 品号青铜3克(称准至0.0002克)，置于200—250毫升容量之锥形烧瓶中，以35毫升硝酸(1:1)溶解之。用硫酸把铅从已获溶液中排除于沉淀中，然后，按3节指示借电解沉淀铜和铅残余。

在已排除了铜和铅的溶液中，应按15节指示用二甲基乙二醛肟将镍沉淀。

在下述品位情况下镍测定准确度：

0.1% 以下 ±0.01%

- 从 0.11% 到 0.50% ±0.02%
从 0.51% 到 2.00% ±0.03%
从 2.01% 到 7.0% ±0.05%

VI. 硅品位的測定

17. 試劑：

- 1) 亞鐵氟化鉀: ГОСТ 4207—48。
- 2) 硝酸: ГОСТ 4461—48。
- 3) 硫酸: ГОСТ 4204—48。
- 4) 鹽酸: ГОСТ 3118—46。
- 5) 氧氟酸,
- 6) 王水 (一份比重 1.4 的硝酸 和二份比重 1.19 的鹽酸 之混合物)。

18. 分析手續：

称取 Br. KMц 3—1 品号青銅 2.0 克和其余各品号青銅 3.5 克(称准至 0.0002 克)，在耐化学腐蝕之玻璃制成的广口杯或 250—300 毫升容量之磁燒杯中溶解於 20 毫升之王水。用夾子把广口漏斗借夾子固定在燒杯上方 (以避免掉入塵土)，在沙浴上將溶液蒸干，用10毫升之鹽酸 (比重 1.19) 濕潤沉淀物，並再次蒸干。干固之沉淀物在 110—120°C 溫度下繼續加热一小时，此后，稍微冷却一下燒杯，用10毫升鹽酸 (比重 1.19) 濕潤沉淀物，放 3—5 分鐘，加 70—80 毫升热水 (70—80°C)，5 毫升，1% 明膠溶液，並沸騰至鹽全部溶解。用密濾紙加少量無灰濾紙漿過濾溶液，用受鹽酸酸化的热水 (70—80°C) 洗滌沉淀物，直至洗水对銅沒有反应为止 (用硫化氫水或 3% 的亞鐵氟化鉀溶液試驗之)。最后用热水 (70—80°C) 洗滌沉淀物 3—4 次。濾液加鹽酸經兩次蒸發，濾出矽酸剩余沉淀，並用热水洗滌。兩次沉淀与濾液一起置入白金坩堝，灰化，並在 1000—1050 °C 溫度下灼燒 30—35 分鐘，在干燥器中冷却，称量 (G, 重量)。往白金坩堝中沉淀物里加入 1 毫升，40% 的氧氟酸，2—3 滴硫酸，然后小心地蒸發至蒸气停止析出为止，此后加热至硫酸全部排出，在 1000—1050 °C 溫

度下加灼燒 20—25 分鐘，在干燥器中冷卻，稱量 (G_2 重量)。

如在排除矽酸後坩堝中有黑色元素矽沉淀殘留，則應加蘇打使其熔融，熔融物用硫酸 (1:4) 处理，蒸發至產生白煙，冷卻，加入 5 毫升鹽酸 (比重 1.19)，60—80 毫升熱水 (70—80°C)，沸騰之。將剩余的矽酸析出沉淀濾出，洗滌，並與主要沉淀一起灰化。

矽 (Si) 品位百分數按下式求出：

$$\% \text{Si} = \frac{(G_1 - G_2) \times 0.4672 \times 100}{G_3},$$

式中 G_1 ——用氫氟酸處理前矽酸沉淀重量，克；

G_2 ——氫氟酸處理後矽酸沉淀重量，克；

G_3 ——試驗用青銅試樣重，克；

0.4672——矽酸換算為矽的系數。

矽測定準確度………± 0.005 %。

19. БР.С 30 品号青銅中矽測定分析手續。

稱取 10 克青銅 (稱准至 0.01 克)，置於約 400 毫升容量之廣口燒杯或 250 毫升容量之磁皿中，於逐漸加入的 90 毫升王水中溶解。

反應結束後，燒杯中的物質放入箱中在 70—80 °C 溫度下蒸發至干。在干沉淀物冷卻後，加入 25 毫升鹽酸 (比重 1.19)，再次蒸干。上述作業再重複進行一次。冷卻沉淀物，以 20—30 毫升之鹽酸 (比重 1.19) 濕潤，放置 3—5 分鐘，加入 150 毫升熱水，加熱至沸騰，就地濾出矽酸沉淀，用熱水 (70—80°C) 洗滌至對鉛離子無反應為止 (用 2 % 碘化鉀或硫化氫水試驗之)。將洗滌過的沉淀與濾紙一起置於白金坩堝中，並繼續按 18 节指示進行操作。

矽測定準確度………± 0.0015 %。

VII. 鉛品位的測定

20. 試劑：

- 1) 氨水：ГОСТ 3760—47。
- 2) 硝酸銨：ГОСТ 3761—47，3 % 溶液。
- 3) 重鉻酸鉀：ГОСТ 4220—48，1 % 溶液。

- 4) 过氧化氢，3%溶液。
- 5) 硝酸：ГОСТ 4461—43 (1:1 和 1:2)。
- 6) 硫酸：ГОСТ 4204—43 (1:5)。
- 7) 草酸：ГОСТ 5873—51, 4%溶液。
- 8) 醋酸：ГОСТ 61—51, 10%溶液。
- 9) 醋酸钠：ГОСТ 199—52。

21. Бр.АЖС 7—1.5—1.5 品号青銅中鉛測定分析手續。

如在用电解测定銅时所指出，將帶有析出的过氧化鉛和二氧化錳沉淀的陽極置於預先注入有20毫升硝酸(1:2)和1—2毫升，3%过氧化氢溶液的200毫升容量的燒杯中。加热杯中的物質，慢慢地轉動陽極使其整個表面能够受到酸的作用，而把陽極上的沉淀移入溶液。在陽極表面的暗色斑点完全消失以后，用洗瓶冲洗它，並將获得的溶液沸騰5—10分鐘，以便使过量的过氧化氢破坏。在甲基橙指示剂存在下往所获溶液中加入25%的氨水至产生弱酸反应为止，此后添加3克醋酸钠和5毫升，80%的醋酸。溶液加热至85—90°C，并加10毫升1%的重鉻酸鉀热(80—90°C)溶液。鉻酸鉛沉淀靜置6—8小时(最好过夜)，在称量过的过滤坩埚上过滤，用1%醋酸溶液洗涤，最后用冷水洗一次。在110°C溫度下將沉淀物烘干至衡重，於干燥器中冷却，並称量。

鉛(Pb)品位百分数按下式求出：

$$\% \text{Pb} = \frac{G_1 \times 0.6411 \times 100}{G_2},$$

式中 G_1 ——鉻酸鉛沉淀重量，克；

G_2 ——試驗用青銅的重量，克；

0.6411——鉻酸鉛換算为鉛的系数。

鉛測定准确度……………±0.03%。

22. Бр.C 30 和 Бр.CH 60—2.5 品号青銅中鉛測定分析手續。

称取Br.CH 60—2.5品号青銅0.5克和Br.C 30品号青銅1克(称准至0.0002克)，置於約300毫升容量的燒杯中，並相应地在15—25毫升硝酸(1:2)中溶解。溶解后加入100毫升水，添加5克

硝酸銨，並使溶液沸騰 2—3 分鐘，此後使其在 80—90°C 溫度下靜置 1—1.5 小時。如有偏錫酸沉淀析出，則在直徑 7—9 厘米的密濾紙上將其濾出，並用熱（70—80°C）的 1% 硝酸溶液在濾紙上洗沉淀 5—7 次。洗水合併於主液中。

在已獲得的溶液中有 2 克硫酸銨的存在下借 5—6 毫升的硫酸（1:5）將鉛沉淀。

在稱量過的濾鍋或古氏坩堝上將硫酸鉛沉淀濾出。坩堝中的沉淀物先用 1% 硫酸溶液洗滌，然後再用酒精洗滌二次。洗水合併於主濾液中。帶有沉淀物的坩堝放入乾燥櫥，在 100—105 °C 溫度下烘干沉淀物，此後灼燒（事先把帶有沉淀物的坩堝放入帶有石棉環的磁鍋中），並在乾燥器中冷卻後稱量沉淀物。

鉛（Pb）品位百分數按下式求出：

$$\% \text{ Pb} = \frac{G_1 \times 0.6832 \times 100}{G_2},$$

式中 G_1 ——硫酸鉛沉淀重量，克；

G_2 ——試驗用青銅之重量，克；

0.6832——硫酸鉛換算為鉛的系數。

用電解析出硫酸鉛濾液中鉛的殘余。如 21 节指出，在硝酸和過氧化氫混合物中溶解過氧化鉛沉淀。沉淀和稱量呈鉻酸鹽狀之鉛，並根據沉淀物的重量計算鉛的數量（見 21 节）。總計已找到的鉛（硫酸和鉻酸鉛中）的百分含量。

鉛測定準確度……………±0.20%。

23. Бр.А5; Бр.А7; Бр.АМц9—2; Бр.АЖ 9—4; Бр.АЖМц 10—3—1.5; Бр.АЖН 10—4—4; Бр.АЖН 11—6—6; Бр.КМц 3—1; Бр.Мц 5 品號青銅中鉛測定分析手續。

稱取青銅 5 克（稱准至 0.0002 克），置於 250 毫升容量之燒杯中，在 40 毫升硝酸（1:1）中溶解。用電解從已獲溶液中析出部份的銅和全部鉛。電解結束後，立刻取下帶有電解液的燒杯，往杯中添加幾滴 4% 的草酸溶液，加熱杯中的物質至陽極上的過氧化鉛和二氧化錳沉淀全部溶解。沉淀物溶解後將陽極從杯中取出，用水在杯上方

冲洗之。冷却杯中的物质，在甲基橙存在下以氨溶液中和硝酸，加醋酸至产生酸性反应，并用硫化氢沉淀铅和铜。滤出沉淀，并用含2%硝酸铵的硫化氢水洗涤之。将洗涤过的沉淀物与滤纸一同用20毫升硝酸(1:2)于烧杯中加热至50—60°C处理之。

溶解后过滤，并用热(70—80°C)的2%硝酸溶液洗涤滤纸。往溶液中加热(70—80°C)水至80—90毫升，用同一电极在电流2—2.5安培，电压22伏的情况下电解溶液。电解后(溶液全部无色)迅速将带有电解液的烧杯取下，为洗涤电极应逐次将其放入两个带有蒸馏水的烧杯中。闭断电流，在180°C温度下干燥阳极并称量之。

铅(Pb)品位百分数按下式求出：

$$\% \text{Pb} = \frac{G_1 \times 0.866 \times 100}{G_2},$$

式中 G_1 ——过氧化铅沉淀重量，克，

G_2 ——青铜试样重，克，

0.866——过氧化铅换算为铅的系数。

在下列品位情况下铅测定准确度：

0.02%以下……………±0.0025%

从0.002%到0.05%……………±0.0035%

从0.05%到0.10%……………±0.015%

VII. 砷品位的测定

24. 試劑：

- 1) 氯化銻：ГОСТ 3773—47，5%溶液。
- 2) 硫酸銻：ГОСТ 3769—47。
- 3) 硝酸：ГОСТ 4461—48 (1:1)。
- 4) 硫酸：ГОСТ 4204—48 (1:1)。
- 5) 鹽酸：ГОСТ 3118—46 (1:1)。
- 6) 亞砷酸，0.01 N溶液。將0.495克昇華過的三氧化二砷置於燒杯中，並在5—6毫升，20%苛性鈉溶液中溶解，溶液倒入1立升容量的量瓶，用水稀釋至400—500毫升，並在有酚酞指示劑的情